

圍棋競賽規程

一、比賽日期：112 年 5 月 21 日。

二、比賽地點：炎峰國小。

三、比賽組別：

(一) 級位組：級位甲組、乙組、丙組、丁組、戊組、己組、入門組（13 路棋盤）。

(二) 段位組：初段組、二段組、三段組、四段組、五段組、六七段組。

四、參賽辦法：

(一) 報名資格：設籍南投縣之縣民或就讀本縣各級學校之學生均可報名參加。

(二) 年齡規定：級位、段位各組不限年齡。

(三) 報名參賽段位組者，需具有中華民國圍棋協會段位證書，禁止高段低報否則經查屬實，除追回所得獎項外並予以停賽二年之處分。

(四) 段位選手如於比賽前有升段者，需於報到時更改新段位組別，否則經查屬實，除追回所得獎項外並予以停賽二年之處分。

(五) 凡冒名頂替或所報棋力有誤經查屬實，裁判得立即取消參賽資格並予以停賽二年之處分。

(六) 主辦單位得視實際報名人數進行分組，使比賽順利進行。

五、註冊：

(一) 報名時間：112 年 5 月 1 至 5 月 13 日。

(二) 報名方式：於報名時間內至「南投縣體育網→全民盃→112 年全民盃體育競賽系列活動→報名系統」報名。報名表於 112 年 5 月 13 日前複製網址(<https://reurl.cc/2Wmkd6>)以 LINE 加入「南投縣圍棋協會」或寄至 nantougogo@gmail.com。

六、比賽辦法：

(一) 比賽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圍棋協會頒布之規則，19 路棋盤，高段組有段差時，讓先黑棋 181 子勝，其餘各組一律分先，黑棋 184.5 子勝，13 路棋盤各組一律分先黑棋 87 子勝。

(二) 比賽制度：採用瑞士制各組決出冠軍則比賽即完成。

(三) 比賽規定：各場比賽選手遲到 15 分鐘即裁定敗。

(四) 比賽用時：每場比賽時間為 20 分鐘，讀秒 2 次每次 20 秒。

(五) 賽程安排：

1. 09：00~09：30 報到時間（身分查證）
2. 09：30~10：00 各組抽籤
3. 10：00~11：00 第一輪比賽
4. 11：00~12：00 第二輪比賽
5. 12：00~13：00 午休用餐
6. 13：00~14：00 第三輪比賽
7. 14：00~15：00 第四輪比賽
8. 15：00~16：00 第五輪比賽

七、場地器材設備：依據競賽總則第 5 條規定辦理

八、申訴：依據競賽總則第 7 條規定辦理。

九、獎勵：依據競賽總則第 8 條規定辦理。

十、附則：

(一) 選手報到時需攜帶身分證/學生證或在學證明（需附有照片）。

(二) 段位選手需加帶中華民國圍棋協會頒發之段位證書以備查驗。

(三) 若有未盡事宜，得由大會宣布為準。

十一、聯絡人及聯絡電話：黃嘉政，0937-748106、0963-788326。

南投縣 112 年全民盃體育競賽系列活動—圍棋報名表

隊名			
報名組別			
領隊		聯絡電話	
指導教練		聯絡電話	
助理指導		聯絡電話	
聯絡地址			

項次	職務	姓名	身分證字號	出生年月日	備註
1	隊長				
2	隊員				
3	隊員				
4	隊員				

附註：